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正平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3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21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1 年 8 月以每股 3.15 元的发行价格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9,619,037 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共计募集资金 439,799,966.55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 3,800,000.00 元（不含增值税）及其他发行费用 1,320,395.32 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34,679,571.23 元。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于 2021 年 8 月 5 日出具了“希会验字（2021）0039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2021 年 8 月 6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贵州金九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本次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前，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0601201000378270	补充流动资金
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0601201000378246	金沙县老城区段河道治理及基础设施建设和金沙县沙土镇风貌一条街建设 PPP 项目

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	贵州金九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0601201000378136	金沙县老城区段河道治理及基础设施建设和金沙县沙土镇风貌一条街建设 PPP 项目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0601201000378270	补充流动资金

鉴于公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存放“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0601201000378270）余额为零，且该募集资金专户已不再使用，为便于银行账户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决定将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与其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9 日